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编号:2013-05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增加、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形;
 - 3.议案(一)董事与独立董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议案(二)采取累积投票制;议案(三)以特别决议表决,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9月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国际商务楼五层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现场会议,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薛天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人共11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95,452,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25%。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一)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议案(二)采取累积投票制;议案(三)以特别决议表决,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四)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表决结果如下:

- 1.提名何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唐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张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金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郭朝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蒋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刘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苏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张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总计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上述10位董事候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 (二)议案: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成员,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1.提名郭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王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李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 提名王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395,452,848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薛天律师出席本次大会并发表如下法律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间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59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8月26日以手机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9月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国际商务楼7号五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士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何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何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刘春艳女士的高历简历附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与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艾地”)签署《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合同金额820万元。
公司董事何巧女、唐凯兼任东方艾地董事,东方艾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关联董事何巧女、唐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唐海军先生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刘春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唐海军先生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聘任刘春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唐海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3-035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10日起停牌;公司于2013年8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披露”,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8月14日,8月17日,8月2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由于本次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大量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全完成,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3年9月6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将自2013年9月6日起继续停牌两周,争取于2013年11月5日恢复交易,并按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4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9月2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凯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30日以书面、传真加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张业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少海汉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亿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少海汉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青岛少海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少海汉缆”)注册成立后,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设计、制造、销售,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少海汉缆成立后,将作为主体推动在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的“汉缆创意园、汉缆总部”项目的开展。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聘任唐海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聘任张洪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及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唐海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唐海军先生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刘春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刘春艳女士的高历简历附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与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艾地”)签署《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合同金额820万元。
公司董事何巧女、唐凯兼任东方艾地董事,东方艾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关联董事何巧女、唐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对201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关联方东方艾地景观设计的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48,000万元,东方利禾与东方艾地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于2013年4月1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0)。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新增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关联方东方艾地2013年度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上述820万元)《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公司董事何巧女、唐凯兼任东方艾地董事,东方艾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关联董事何巧女、唐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表决票8票,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公司2012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新增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生态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打造生态业务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在北京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以上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对外投资暨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日

- 附件:
一、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何巧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6年1月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园林系园林专业。北京林业大学客座教授,高级经济师,中华全国商业联合会企业家常务理事,历任担任植物园工程师、北京东方园林艺术公司总经理,现任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公司董事长、大连东方盛园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温州丽景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尚创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信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城置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环境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
何巧女士持有公司324,172,66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3.94%,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董事张洪女士为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唐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公安大学、北京大学EMBA,历任北京朝阳区检验检疫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北京东方利禾景观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温州丽景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唐凯先生持有公司67,928,7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21%。与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士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唐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金 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世界经济系。历任中国燕兴武汉公司副经理、湖北天鸟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前控控股集团执行董事、上海鼎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成都思成道源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湖南华融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同期兼湖南华融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山海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湖南丽景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唐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朝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历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渠道销售总监、卓越美迈产品副总监、上海果壳电子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湖北东方万亩苗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朝晖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尹召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5月出生,毕业于江苏省建筑工程学院工民建专业,学士学位,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历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源园园林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东方环境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方先生持有公司149,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武建群: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7年11月生,经济硕士学位,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师。历任担任北京义顺源学校副校长、河北省科技进出口公司出口部经理、石家庄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联合有限责任投资公司投资银行总部经理、唐山源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公司董事,温州丽景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尚创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南通信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武建群先生持有公司2,589,5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3%。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韩朝: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6年10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中级会计师。2002年至今,一直在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工作,历任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会计机构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韩女士持有公司40,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006%。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唐海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8月出生,经济硕士学位,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院。2007年至今,一直在本公司证券发行部工作,历任证券发行部副经理、总监等,现任本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七期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
唐海军先生持有公司34,5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海军先生拥有职位要求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和能力。
刘春艳女士持有公司17,9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春艳女士拥有职位要求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
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国际商务楼7号楼层
联系电话:010-52286666
传 真:010-52288602
电子邮箱:orientlans@163.com

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海军先生拥有职位要求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和能力。
刘春艳女士持有公司17,9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春艳女士拥有职位要求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
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国际商务楼7号楼层
联系电话:010-52286666
传 真:010-52288602
电子邮箱:orientlans@163.com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60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8月26日以手机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9月2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国际商务楼7号五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赵冬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赵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赵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与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公司签署《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合同金额820万元。经核查,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互惠互利、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新增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关联方东方艾地2013年度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上述820万元)《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新增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9月2日

附件:
赵冬: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经济师,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新矿矿业公司基建处处长,东方园林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东方园林集团董事兼主席。
赵冬先生持有公司1,639,7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约0.29%。赵冬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6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与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艾地”)签署《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820万元。

公司董事何巧女、唐凯兼任东方艾地董事,东方艾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公司关联董事何巧女、唐凯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李建伟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营西路5号3号楼B座一层
成立日期:2010年8月23日
经营范围:景观规划设计咨询
2. 经营情况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东方艾地总资产为962.14万元,净资产为556.90万元;2012年度,东方艾地实现营业收入1,320.49万元,净利润109.9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北京中平建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北京东方利禾委托东方艾地承担贵阳市“黔阳古城公园”、“长门遗址·儿童公园”、黔阳“黔阳古城”四个公园的景观设计,项目地点为湖北襄阳市,景观设计费初定为820万元。
因上述景观设计费用与东方艾地承担的景观设计费用,编制及包含人在东方园林编制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约定的要求提交符合技术规范,并对其负责设计人派出的主要技术人员参加对园林设计的相关培训。费用由设计人承担,设计费按设计成果交付时,每延误一天,总设计费项目日设计费价格的万分之二。具体设计成果交付时间按规划初期情况,具体情况根据发包人通知时限按时 保质交付设计成果。
四、关联交易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有关规定,与其他非关联方的定价依据相同,不存在违反关联关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关联交易遵循非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年初至审议日关联方利与和与关联方艾地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080.8万元(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820万元)《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七、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有关规定,与其他非关联方的定价依据相同,不存在违反关联关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形。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东方利禾与东方艾地的日常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62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与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艾地”)签署《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820万元。

公司董事何巧女、唐凯兼任东方艾地董事,东方艾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公司关联董事何巧女、唐凯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李建伟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营西路5号3号楼B座一层
成立日期:2010年8月23日
经营范围:景观规划设计咨询
2. 经营情况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东方艾地总资产为962.14万元,净资产为556.90万元;2012年度,东方艾地实现营业收入1,320.49万元,净利润109.9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北京中平建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北京东方利禾委托东方艾地承担贵阳市“黔阳古城公园”、“长门遗址·儿童公园”、黔阳“黔阳古城”四个公园的景观设计,项目地点为湖北襄阳市,景观设计费初定为820万元。
因上述景观设计费用与东方艾地承担的景观设计费用,编制及包含人在东方园林编制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约定的要求提交符合技术规范,并对其负责设计人派出的主要技术人员参加对园林设计的相关培训。费用由设计人承担,设计费按设计成果交付时,每延误一天,总设计费项目日设计费价格的万分之二。具体设计成果交付时间按规划初期情况,具体情况根据发包人通知时限按时 保质交付设计成果。
四、关联交易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有关规定,与其他非关联方的定价依据相同,不存在违反关联关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东方利禾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关联交易遵循非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年初至审议日关联方利与和与关联方艾地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080.8万元(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820万元)《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七、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有关规定,与其他非关联方的定价依据相同,不存在违反关联关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形。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东方利禾与东方艾地的日常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园林景观设计与分包合同》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63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生态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打造生态业务核心竞争力,拟在北京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以上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落实公司生态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打造生态业务核心竞争力,拟在北京设立生态研究院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以上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七、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八、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九、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十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十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上述内容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十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 公司名称:东方生态国际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拟注册地址:北京市
3.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4. 注册资本:5,008万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生态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生态修复,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生态相关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技术支持,技术研发,技术培训,工程咨询,工程管理